

证券代码：836897

证券简称：合立道

主办券商：兴业证券

厦门合立道工程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变更概述

（一）变更日期：2017年6月12日

（二）变更介绍：

1. 变更前采取的会计政策

2006年2月15日财政部印发的《财政部关于印发等38项具体准则的通知》（财会[2006]3号）中的《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

2. 变更后采取的会计政策

财政部2017年5月10日修订并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财会〔2017〕15号}，该准则自2017年6月12日起施行。

（三）变更原因：

根据财政部2017年6月12日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财会〔2017〕15号}的规定变更。

二、表决和审议情况

（一）监事会和董事会审议情况

2017年8月16日，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和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二）股东大会审议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董事会关于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合理性的说明

董事会认为：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相关文件要求进行的变更，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和公司的实际情况，能够客观、公允地反应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四、监事会关于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合理性的说明

监事会认为：公司依据《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财会〔2017〕15号}的要求，对公司原会计政策及相关会计科目进行变更，符合相关规定和公司实际情况，其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五、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对2017年1月1日存在的政府补助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对2017年1月1日至本准则施行日之间新增的政府补助根据本准则进行调整。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利润无影响。

六、 备查文件目录

（一）《厦门合立道工程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二）《厦门合立道工程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厦门合立道工程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年8月18日